

厦门市湖里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文件

厦湖退役军人局函〔2025〕1号

答复类别：B类

关于区九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2025103号建议的答复函

洪艺玲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建设谢景德烈士红色文化广场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2025年3月19日，我局接到《湖里区人民政府关于办理区九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和区政协九届四次会议提案的通知》（厦湖府〔2025〕29号），局党组高度重视，及时召开了会议研究布置工作。赓即成立以党组书记、局长为

组长，党组成员为副组长，相关协办单位经办人员为组员的办理领导小组，多次组织相关工作人员召开会议。根据《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办法》第十五条：“新建、迁建、改扩建烈士纪念设施应当从严控制，未经批准不得建设。对于反映同一历史人物、同一历史事件，已建烈士纪念设施的，原则上不得重复建设。”我区已有谢景德烈士纪念设施，原则上不得重复新建烈士纪念设施。我局目前暂无建设谢景德烈士红色文化广场的项目。

3月25日我局召集协办单位召开座谈会，邀请您进行会面详细沟通建议内容及办理初步想法。4月8日协办单位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湖里交警大队、江头街道办、厦门公交集团、区市政园林中心、区园林绿化中心等相关单位到现场勘察，对方案进行讨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将协调厦门公交集团在蔡塘学校公交站宣传栏里增设红色主题文化内容，重点聚焦谢景德烈士的事迹介绍以及对其革命精神的深入解读与阐释。4月21日召集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江头街道办、蔡塘社区召开讨论建设社区公园时融入谢景德烈士相关元素事宜座谈会。4月至5月，我局派分管领导张三海调研员同志带队，多次到蔡塘社区、忠仑山开展谢景德烈士纪念设施保护及蔡塘公园、忠仑公园融入谢景德烈士元素调研。

2025年协办单位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将在论证中建设的“蔡塘公园”规划中深度结合您的建议，将围绕谢景德烈士的戎马生涯，在设施“硬件”上和文化“软件”上涵盖谢景德的历史故事，打造成集文化保护、红色教育、文体休闲功能为

一体的内容丰富、影响深远、意义重大的社区公园。

今年是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80 周年，为进一步弘扬先烈事迹，传承红色基因，在全社会营造崇尚英烈、学习英烈、捍卫英烈的浓厚氛围和良好风尚。我局将精心挑选谢景德等革命先烈和抗战、志愿军英雄以及英雄群体图片，依托我局租用的五处人员密集户外大型公益广告宣传。让红色精神火炬传递给年轻一代，激励他们赓续红色血脉、传承红色基因，共同为实现中国式现代化、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接续奋斗。

感谢您对红色文化建设的关心和支持！热忱欢迎你继续关注我区的红色文化建设，为我区的烈士褒扬工作提出更加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区政府分管领导：焦杨

承办单位领导：郑朝东

承办单位联系人：张丙昌

联系电话：0592-5721665

厦门市湖里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 5 月 28 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